

广东金明精机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对全资子公司减资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人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广东金明精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9月14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对全资子公司减资的议案》，同意公司对全资子公司深圳智慧金明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智慧金明”)进行减资，将其注册资本由8,143.49万元减少至1,250.23万元(减少注册资本6,893.26万元)。本次减资完成后，智慧金明仍为公司全资子公司。

本次对全资子公司减资事项为公司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事项的具体实施，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该事项不构成关联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减资事项概述

公司于2017年9月25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主体暨对全资子公司增资的议案》，公司将2016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云端大数据智慧服务平台建设项目”实施主体由全资子公司汕头市辉腾软件有限公司变更为全资子公司智慧金明，以及使用募集资金向智慧金

明增资 7,643.49 万元,用于“云端大数据智慧服务平台建设项目”。本次增资完成后,智慧金明的注册资本由 500 万元变更为 8,143.49 万元。2017 年 10 月 25 日,智慧金明完成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公司于 2020 年 8 月 12 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及第四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及终止部分募投项目并将结余资金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为进一步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公司同意终止“云端大数据智慧服务平台建设项目”并将结余募集资金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该项目募集资金计划投入金额由 7,643.49 万元调减为 750.23 万元,结余募集资金 7,559.54 万元(含利息收入)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具体金额以资金转出当日银行结算余额为准)。该议案已经 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鉴于公司已决定终止上述募投项目并将结余募集资金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同意公司对项目实施主体智慧金明进行减资,减资金额为公司为实施募投项目“云端大数据智慧服务平台建设项目”已增资智慧金明的募集资金 6,893.26 万元。

二、减资主体介绍

1、基本信息

名称:深圳智慧金明科技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MA5DTBM65P

类型: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住所:深圳市前海深港合作区前湾一路 1 号 A 栋 201 室(入驻深

圳市前海商务秘书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李子平

注册资本：8143.490000 万人民币

成立日期：2017 年 1 月 17 日

营业期限：长期

经营范围：软件设计与开发、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服务；软件销售；云平台的技术开发、技术服务；自动化控制系统开发与集成、技术服务；健康信息管理及咨询服务（不含诊疗）；投资咨询（不含限制项目）；企业管理服务；新材料技术推广服务；经营进出口业务（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禁止的项目除外，限制的项目须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

2、股权关系：公司持有智慧金明 100%股权。

三、减资的目的和对公司的影响

智慧金明为公司 2016 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募投项目“云端大数据智慧服务平台建设项目”的实施主体，公司通过向智慧金明增资的方式实施该项目建设。由于公司已决定终止该募投项目并将结余募集资金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同意公司对智慧金明进行减资，将其注册资本由 8,143.49 万元变更为 1250.23 万元（减少注册资本 6893.26 万元）。

本次减资不改变智慧金明的股权结构，减资完成后，智慧金明仍为本公司的全资子公司，不会导致上市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更，不会影响公司当期损益。

四、备查文件

- 1、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广东金明精机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九月十四日